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文件

西咸沣西审准〔2024〕57号

关于集成电路柔性智能制造高端配套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讯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集成电路柔性智能制造高端配套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沣西新城西部云谷二期8号楼，在原有生产线基础上增加SMT生产线4条、DIP生产线2条，建成后全厂共有SMT生产线5条、DIP生产线3条，年产电子器件6000万件，同时对现有项目总平面布置进行优化调整。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2%。

依据专家组意见，该项目在采取和落实工程设计和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因此，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原则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审批意见

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运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扩建项目无水乙醇擦拭、回流焊、手工电烙铁维修等工序设置集气罩，将废气收集后经管道引入现有项目已建成环保设施（过滤棉+二级活性炭+排气筒）处理，并替换较大风量的风机，非甲烷总烃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的相关限值要求，颗粒物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相关限值要求。

（二）认真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新增生活污水和去离子制备废水排入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的相关限值要求，最终排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取减振、隔声等相应的措施后，确保项目运营期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做好固体废弃物处置工作。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期清

运，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相关要求进行处置。废电路板、废清洗剂及沾染物、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含清洗剂废水等属于危险废物，应规范暂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五）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制度，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及措施，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三、几点要求

（一）本项目应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违反本批复要求的，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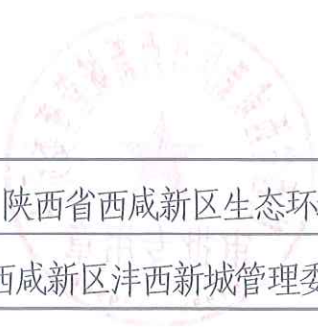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要求，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执法。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4年4月22日

审批专用章

6199060109986



抄送：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沣西）工作部。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4年4月22日印发
